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18 日 10:30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 9 号宝蓝金园国际中心
B 段三层 B3010 号房间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曲宁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8,769,30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9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17-080号公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链接为：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17/2017-12-04/1512380028_740753.pdf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4,964,1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曲宁先生、赵永志先生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17-080号公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链接为：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17/2017-12-04/1512380028_740753.pdf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64,1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曲宁先生、赵永志先生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激励对象符合修订后股票期权方案行权条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17-080号公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链接为：

http://www.neeq.com.cn/disclosure/2017/2017-12-04/1512380028_740753.pdf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964,1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曲宁先生、赵永志先生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周宁、刘瑞元

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0 日